

说明：

此文是一篇作业。魏格林教授出题，我做答卷。属赶鸭子上架。不及格是很自然的。聊以塞责吧。但是，题目是好的构想，写传记，要顾及到传主人生的方方面面，不要只有政治、工作一条线。至少，这次做作业，对此体会就深了一步。深感毛主席不愧是哲学大家，他把他的哲学思想贯彻到了一切方面，而过去我是不太注意这一点的。这要谢谢魏格林教授了。

项观奇 2016 年 6 月 26 日

从毛主席的书法艺术看其思维特点

常言道：书如其人。但这不是说，字写得好，人就一定好，字写得坏，人就一定坏。不应作这样的解释。书如其人，在我看来，其道理在，一个人的书法的风格、特点，和这个人的整个的风格、特点是相联系的。

我正是从这个角度，借书法，去观察、研究毛主席的思维特点的。

毛主席字写得好，尤其上世纪六十年代后，写得更好，许多作品产生于这个时间，正是根据这些作品，大家公认毛主席是大书法家。

做个有成就的大书法家，是要经常练字的。这是人人皆知的常识。毛主席工作繁忙，没有很多时间练字，何以也成了大书法家？

为了破解其中的奥秘，就有了本文的题目。

—

毛主席是位伟大的爱国者，对祖国的传统文化非常热爱，喜欢读史，喜欢作诗，是大家都知道的，喜欢书法，亦在其中。毛主席是继承中国文化遗产的典范。

但是，如同他自己说过的，这种继承应该是批判地继承，应该是取其精华，去其糟粕，不能无批判、无选择一股脑儿地生吞活剥，尤其不能拜倒在古人面前，误把糟粕当精华。现在一些人讲儒学，就有这样的问题，误把糟粕当精华，不是引导社会进步，而是引导社会倒退。毛主席是不赞成孔夫子的，那也是就孔夫子思想中的糟粕而言的，是就其在中国社会历史中曾发生过的保守、阻碍作用而言的。这是一种科学的历史的态度。历史的进步、历史进步的规律，要求这样做。这是近代以来，鲁迅等先进的思想家的共同的意见。

不破不立，破旧才能立新，这是辩证法的本质。毛主席思想的高明之处就在于吃透了这一点，处处贯彻这一点。毛主席是站在这个时代的高度，应这个时代的要求，去对待祖国传统文化的。

对祖国书法艺术的思考，也反映了这一点。

毛主席研究书法，喜欢读帖。向黄炎培借王羲之帖的故事是大家都知道的，据警卫员的回忆，毛主席借来此帖，天天公余，认真看，还临摹，整整花了一个月的时间。毛主席读帖是一个对古代书家进行分析、进行选择的过程。上世纪七十年代，我曾到泰安太庙文管会访问，据文管会的一位接待过毛主席的老学者告诉我，古代大书法家很多，但是，毛主席最喜欢的古代书家一位是怀素，一位是孙过庭。这自然是毛主席个人的看法和喜爱，但说明，毛主席看问题，不盲从，既不迷信古人，也不迷信传统旧说，一切都要经过自己的分析研究再下结论。独立思考，是毛主席思维方法的一个显着特点。

毛主席的独立思考，又是有理论指导的。这就是唯物史观。据那位老学者讲，毛主席在评论孙过庭时说过这样一个道理。孙过庭只是一个县级小官，没有高的地位和名气，所以，他的《书谱》写得那样好，但是，没有人出来宣传。在古代，字以人传，好多大书家都是大官，其实，有的写得也不一定就好。毛主席的这个见解，和启功先生是一致的。启功先生在《启功给你讲书法》一书中说，现在发掘出来的一些唐碑，书写者名不见经传，但是，字写得很好，并不比唐代那几位名家差，只是他们没有高的地位，不过是一名书写工匠而已，所以，在书法史上也就没有了应有的地位。这是十分中肯的见解。我看过这样的唐碑的影印件，有的写得真好，但是，书写者在书法史上没有地位，人们根本不知道其人其字。其实，敦煌写经的书法，也大多很好，有得还很杰出，是下层僧人的伟大创造，但在书法史上均无地位。像西凉国的便条的发现，简直就像是所传王羲之的手笔，相当漂亮。自然也不知出自何人之手。这个历史现象的本质原因，被毛主席点破了。就是现在，不是一些并不会写字的高官，也到处题字吗？还要钱。明白现在，可知古代。毛主席的脑海中有有一个基本的毫不动摇的观点，历史是奴隶们创造的，卑贱者最聪明，高贵者最愚蠢。

毛主席在批判地继承古代书法艺术时，打破了传统地学习古代书法的方法。毛主席一是没有像传统的学习书法，要习炼许多大书家的作品，例如颜、柳、欧、赵几乎是学习书法者的必修课。二是毛主席也没有在篆隶真楷等多种字体上上功夫，重点放在了行草上。毛主席留下的书法作品，基本都是行草作品。当然，可以从毛主席工作忙去做解释，但是，我认为更重要的是要从毛主席的思想认识方法去解释。

看来，毛主席并不以为学习书法一定要遵从过去固有的模式，喜欢行草，就可以重点突破行草。当然，楷书作为规范的用字，是书法的基础，要有一定的训练。但是，要成为书法家，却不一定非要楷书写得很好。毛主席在青少年时代已经打下了楷书的一定基础，老年时期重点练行草，是成功的。

可能很多人不接受我的这个意见。我有我的道理。以我的看法，不少有名的书家，楷书写得并不好。行草大家郭沫若，楷书写得就不好，草书大家于右任，楷书也写得不好。林散之被吹为当代“草圣”，对不对我不知道，但我知道他的楷书也写不好。楷书在诸体当中最难，最掺不得假。当代这样的例子并不少。

我常常这样比喻。楷书是最规范的字体，就像体操比赛时的规定动作；行草可以随意写，就像体操比赛时的自选动作。规定动作是有严格标准的，做不得假，评分也比较一致。自选动作，就灵活多了，可以扬长避短，评分又会受裁判印象（喜好、关系等）影响，所谓“印象分”。写楷书就像规定动作，做不得假，也显得最难。我们山东大学有位书家叫孙坚奋，他告诉我，我看一个人写字，常常看他的签名，签名往往是楷书或行楷，一看，我就知道他的功底了。这有一定道理。规定动作好比较，也很难藏拙，好坏一眼便知。古人一般楷书都写得较好，那是因为当时有这样的要求。就是在那时，楷书写不太好的书家，也有。

甲骨、金文、篆、隶、楷、行、草等不同书体，从书法的角度讲，是不同的线条造型艺术。作为汉字，这些书体之间有一定的共性，都是汉字，但是，差异性是相当

大的，这种差异性体现了汉字书写的发展史。如果从书法艺术的角度看问题，练习书法并不必遵循这些书体发展变化的历史过程再来一遍，这里，不存在一个练习书法必须遵循的循序规律。汉字发展史不能简单套用到书法艺术的创造中来。练字，不必从甲骨文、金文开始。不会写甲骨文，照样可以写楷书、写行书。这些字体之间已经有相当大的独立性。行书和楷书最接近，但是，在造型上也有很大不同。不用说篆、隶、草书等书体了。

毛主席看到了这一点，实践了这一点，以有限的时间，完成了行草“毛体”书法的创造。这得益于毛主席的科学的思维方法。

从毛主席在书法艺术的创造上的思维特点，也可以想到，他在治国的决策上的思维特点。大家都知道，毛主席是力主中国人要赶超世界先进水平的，对于周总理的四届人大报告中只写到赶上世界先进水平，毛主席提出了意见，说，恩来啊，就不敢写上一个“超”字吗？这才有了“赶上并超过世界先进水平”的提法，也是在这个报告里，毛主席写下了那段名言：“我们不能走世界各国技术发展的老路，跟在别人后面一步一步地爬行。我们必须打破常规，尽量采用先进技术，在一个不太长的历史时期内，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社会主义的现代化的强国。我们所说的大跃进，就是这个意思。难道这是做不到的吗？是吹牛皮、放大炮吗？不，是做得到的。既不是吹牛皮，也不是放大炮。只要看我们的历史就可以知道了。我们不是在我们的国家里把貌似强大的帝国主义、封建主义、资本主义从基本上打倒了吗？我们不是从一个一穷二白的基地上经过十五年的努力，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各方面，也达到了可观的水平吗？我们不是也爆炸了一颗原子弹吗？过去西方人加给我们的所谓东方病夫的称号，现在不是抛掉了吗？为什么西方资产阶级能够做到的事，东方无产阶级就不能做到呢？中国大革命家，我们的先辈孙中山先生，在本世纪初期就说过，中国将要出现一个大跃进。他的这种预见，必将在几十年的时间内实现。这是一种必然趋势，是任何反动势力所阻挡不了的。”（一九六四年十二月十三日）

这不仅是一个气魄的问题，更是一个思想方法的问题。批判继承不能固守传统，必须打破常规，必须和创造相结合，没有创造，只有模仿，那不是继承，也做不到继承，因为任何要继承的精华都曾经是那个时代的创造。再创造是批判继承的灵魂。

二

毛主席是辩证法大师。毛主席的书法艺术也充满辩证法，也反映了毛主席思想方法的特点和优点。

哲学不是神秘学，而是明白学、聪明学。马克思主义导师共同认为，哲学最重要的不是要凌驾于世界之上解释世界、说明世界，哲学只是为了帮助人们正确认识世界、把握世界。正是从这个意义上，毛主席提出，要把哲学从哲学家的书本里和课堂上解放出来，变成劳动人民手中的思想武器。也正是从这个意义上，马克思主义导师又共同认为，哲学就是认识论，辩证法、逻辑、认识论是统一的、一致的。现在哲学研究杂志的好多文章，让人从标题到内容都读不懂，在我看来，这是和研究哲学的本意相违背的。

如何认识哲学，对待哲学，是一个认识论的根本问题，是两条根本对立的思想路线。所谓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也是由此发生的。

毛主席正是从认识论去把握辩证法的。

毛主席当年反对王明一派人的教条主义，从所谓哲学、也就是思想方法上，对这种错误进行了科学分析、科学批评，《矛盾论》、《实践论》就是这样产生的。

从认识论的角度看，教条主义不从实际出发，也就是不从具体存在的现实的矛盾出发，而是从教条出发，结果必然会犯脱离实际的教条主义的错误。

从辩证法角度看，教条主义不从矛盾的特殊性出发，只讲矛盾的普遍性，不讲矛盾的特殊性，也就必然离开了以矛盾的特殊性而具体存在的现实事物，结果必然会犯教条主义的错误。

毛主席强调，没有特殊性，没有个性，就没有事物。这是真理。

在书法艺术的创造上，毛主席也贯彻了这一辩证法思想。

毛主席写的字体能被称为“毛体”，就是体现了矛盾的特殊性、矛盾的个性。我记得，上世纪五十年代，解放军刚进城，干部们写字受毛主席字体影响，被称为“八路字”，以区别于中规中矩的馆阁体，干部们所学的实际就是“毛体”。现在，“毛体”成了书法界一大流派。但是，毛主席创造“毛体”，是艺术；现在流行的“毛体书家”却都流于模仿。模仿很难算艺术。

“毛体”是在共性基础上创造的个性。毛主席的行草，遵循传统行草对笔划结构的基本要求，体现了行草的共性，能够被人们识读。启功先生对这一点是特别强调的，他认为书法的一个基本要求是符合规范，人们能识读。同样，于右任先生搞标准草书，也是希望草书有个规范，使人们能够识读。这不仅是书法实用性的问题，也是书法艺术性的要求，中国书法是汉字的书写艺术，如果写的都不是汉字，何谈中国汉字书法艺术呢？我接触过德国人的书法，那是拉丁字母的书写艺术，也是可读的。说欧洲没有书法，不一定符合事实。他们也是从小学就要练字的。一是写得好看，二是能够认识。看来这是中外书法的共性。现在在中国，有人不愿下苦功，想取巧，一味玩弄水墨，写出来的根本就不是汉字，至少是不可读的汉字，这样做，充其量是水墨艺术，而不是汉字书法艺术。毛主席喜欢孙过庭的《书谱》，我想，也包涵了把行草规范化这一层意思。自然，规范得好看，是艺术。

承认共性，不等于局限于共性。和一切大书家一样，必须创造个性。所谓要“自成一体”。毛主席的行草，绝不是《书谱》的复制品，也不是刻意模仿怀素，而是在尊重共性的基础上创造自己的个性。

书法艺术是线条造型的艺术。这又可以分析为三点，一是线条本身有个造型的问题。古人强调用笔，就是指线条的造型要搞好。说“用笔第一”，恐怕过头了，启功先生不赞成，我也不赞成。但是，线条的造型对于写好字是很重要的，这一点不容怀疑。二是线条组合的造型，所谓间架结构，也就是组字。这是写好字的关键，是核心所在，描红、临帖，很重要的、可以说主要的是学习前人的间架结构的造型艺术。三是通篇文字的综合造型，也就是所谓章法。

在我看来，毛主席的书法，在处理这三者时，都有其独到之处。一是用笔变化大，有粗有细，有肥有瘦，自然随意；二是间架结构开阔舒展，自由纵横，形神统一，凸显精神；三是章法大气潇洒，通篇构思，美不胜收，并常存画龙点睛的绝妙之笔。正是毛主席从书法必备的这三方面都有创造，都有个性，从而才构成了“毛体”书法。

毛主席对辩证法的三大规律有自己的独到见解。他同意列宁的意见，认为核心规律是对立统一规律。我是赞成主席这个意见的。

毛主席运用辩证法，可以说，就是运用对立统一规律。这是毛主席的思维的一大特点，也是根本特点。毛主席把这一认识方法贯彻到了对一切事物的认识当中去了。

在毛主席的书法艺术创造中，也可以看到处处闪耀着辩证法的光辉，特别是巧妙地运用对立统一规律。略举两个大家比较熟悉的例子。

《人民日报》四个字，是毛主席写的。如果按照常规，这四个字，一般是要写得端庄匀称的。但是，毛主席用行楷做了很具个性的处理。“人”字只有两笔，但毛主席把这个字，写得很大，而且用笔浓重。“民”、“日”二字，毛主席着意写得很小。“报”字重新写大，简化笔划，写得有力。毛主席如此处理一份国内最重要的报纸的报头，打破一般匾额、刊头、报头的写法，显然是个创造，也体现了辩证法的巧妙运用。毛主席用大字小字间的对立统一，把四个字之间的关系处理得生动活泼，漂亮美观，而且突出了人民的主体意义。有思想，有艺术，是一般书家想不到、做不到的。

再如毛主席一九六三年二月五日所书《满江红，和郭沫若》。这是毛主席的书法精品。全篇的构成，宛如一副图画，疏密相间，浓淡相依，有主有次，大字两个、三个一行，小字四个、五个一行，浓重而流畅的笔划，开阔而雄浑的间架，把书法艺术的线条造型推向了极致。像“小小寰球”，“蚍蜉撼树”，“四海翻腾”，“风雷激”，“全无敌”等等，都写得漂亮极了。可以想见，毛主席在写此词时，对于这些词、字的书法创造，都从对立统一的各种关系了然于心。生动的辩证法带来了生动的书法艺术，反映了书法艺术的要求。

我个人认为，毛主席的书法在上世纪六十年代达到了他的书法艺术的高峰。这由他在这一时期的书法作品为证。像一九六一年抄写给宁夏同志的《长征》诗，像这一时期抄写的《词六首》，都是毛主席的书法代表作。

毛泽东书法研究者对毛主席的书法艺术有这样的评价，我大体能赞成。

“毛泽东是当代杰出的书法家。他的书法采千古之遗韵，溶百家于一炉，龙蛇飞舞，俏俊飘逸，大气磅礴，豪放酣畅。

五十年代后期至六十年代，毛泽东的书法艺术一扫早期平正、稍后侧势的板滞风格，达到了出神入化、炉火纯青的繁富精盛境界。

字与字之间游丝句连，线条灵巧多变，极富立体感。用笔有急有缓，点划有方有圆，主次虚实。同时，作品每字笔划都显得富有力度，寓刚健于妩媚婀娜，行遒劲于婉转消丽，润雅丰腴，苍劲老辣，用墨浓淡相间、润燥得宜，颇富美感。

从结体和气韵看，宽不肥拙，窄不瘦俗，疏不散乱，密不挤冗，上下字间，参差错落，夸张而不显怪异，平稳但觉巧丽宽博。

无论从“形”和“质”上都体现了书家襟怀浩阔，从容不迫的气质和境界。

此外，作品的布白处，如前后款处，字行之间的无笔墨处，我们也可以领味出毛泽东作书时的空灵与超逸。这种布白，实际上也是书作者创作时一片寄托气韵的天地。”（参见《近现代书法。毛泽东》一文）

毛主席的思维是活泼的，毕生崇尚创造，崇尚突破（造反），反对教条，反对僵化，而指导主席思维的最重要的思想武器就是辩证法，就是对立统一规律。主席不仅写了《矛盾论》，更善于运用矛盾论。涉及文学艺术，一般人是不谈辩证法的，而主席不同，他不但谈，而且谈得恰到好处。例如主席谈诗词创造和欣赏，也会从对立统一的辩证法解释问题。1957年毛主席对范仲淹的两首诗有一段批语，在论述豪放和婉约两派的关系时，主席写道：“人的心情是复杂的，有所偏但仍是复杂的。所谓复杂就是对立统一。人的心情，经常有对立的成份，不是单一的，是可以分析的。词的婉约、豪放两派，在一个人读起来，有时喜欢前者，有时喜欢后者，就是一例。”（见《毛泽东读文史古籍批语集》第27-28页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3年版）这是毛主席用对立统一规律解释人文现象的一个典型例子。一般学者是不会这样解释诗词创造和欣赏的，但是，毛主席这样一讲，不但一新耳目，而且恰到好处，很能说明问题。

我这样理解毛主席的书法艺术创造，不是牵强附会地硬要和辩证法、对立统一规律扯在一起，而是从书法艺术创造这一侧面，揭示主席的一个重要的思维特点。

据新华网转载的《毛泽东与书法艺术》一文，毛主席关于书法有这样一段精彩议论：“字的结构有大小、疏密，笔划有长短、粗细、曲直、交叉，笔势上又有虚与实，动与静，布局上有行与行间的关系、黑白之间的关系。你看，这一对对的矛盾都是对立的统一啊！既有矛盾，又有协调统一。中国的书法里充满了辩证法呀！”这难道不正是典型的毛泽东思维特点吗？

由此可以联想到，毛主席不仅用辩证法去思考文学、书法艺术，在他领导的政治、经济等领域里，更会以辩证法、对立统一规律去思考问题。《论十大关系》和《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的问题》，就是用对立统一的矛盾规律去观察、处理社会主义社会问题的代表作。

三

毛主席搞书法，和一般人不一样，主要特点是读帖多，临帖少。有人、如王力甚至说毛主席不练字，主要就是读帖。我想，王力的说法走向了极端，是不准确的。毛主席的儿子毛岸青和儿媳邵华在《回忆爸爸勤奋读书和练习书法》一文回忆说，毛主席自到北京后，从五十年代起，是经常练字的，但是，他们也说，毛主席的确常常以各种方式借来很多字帖，花很多时间，反复读帖，研究这些书法大家的书法艺术。

这是毛主席的工作特点，也是毛主席的思维特点，总是思想领先。

毛主席是唯物主义思想家。但是，毛主席特别注意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，强调人的思想的能动作用。在谈论哲学史的时候，不止一次说过，倒是唯心主义者，强调了人的主观能动性的问题。毛主席不仅主张物质变精神，还主张精神变物质。评论列宁的《唯物主义和经验主义批判》一书时，特别说到，这本书主要解决的前者，没有说到后者。毛主席对后者有很好、很独到的发挥。毛主席对书法的处理，可说是一例。

可以想到，毛主席不可能像我们有的书法家那样，天天花很多时间练字，工作忙自然是主要原因，但是，恐怕这也与毛主席的工作特点、思维特点有关。

毛主席正确处理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。毛主席读帖，是对书法进行研究，是为了提高对书法艺术的理性认识。从认识论来说，深刻地理解事物，才能更好地感知事物。这个认识规律，对于认识任何事物都是适用的。天天炼，仅仅炼，不能说错，但是，弄不好，得到的只能是形似，得不到的，是神似，是深刻的本质的活生生的美，而这些，正是艺术的灵魂。只苦练不苦思，是笨人的笨法子。毛主席读帖，走的却是另外一条正确的聪明的学习之路，是从思想上把握书帖，是从理论上把握书帖，是要把书帖的内在的美、内在的美的造型规律读出来，从“形”中读出“神”——精神、理论、规律。这才是毛主席反复读帖的原因所在。

临帖自然是重要的，前人的造型艺术成果是要继承的，没有“形”，哪里还有“神”，“神”和“形”是统一的。没有“形”，不行，仅有“形”，不够。俗话说“眼大无神”，就是说的仅有“形”，没有“神”，照样不美。这即是一个美学的道理，也是一个哲学的道理。美既是客观的存在，又是主观的感知。美要被人们认知，要打动人，必须和人的精神相沟通。读帖，就是要把这其中的奥秘读出来。从“形”感知“神”。毛主席写的有些字，和怀素写的有些字，很是形似，显然毛主席临写过怀素，但是，无论分析看，还是整体看，特别是整体看，毛主席书法所内涵的精神，是怀素书法不可比的。譬如“四海翻腾云水怒，五洲震荡风雷激”两句诗，当你看到毛主席挥洒而成的书法时，你难道不会立即感到是在读一部风云激荡的伟大史诗吗？

这就是毛主席书法艺术的力量。这力量，来自毛主席思想认识的高明。伟大的艺术创造不过是思维之花结出的物质之果。这恐怕是一切伟大艺术创造所共同遵循的客观规律。

毛主席一生重视这个规律，尊重这个规律，凡举事总是强调要思想领先，要先在思想上解决问题，这真正是把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贯彻到一切工作中去了。

从毛主席的书法，还可以看到毛主席的思想境界有一种常人难比的气势，真正是不鸣则已，一鸣惊人，不飞则已，一飞冲天。

毛主席这一辈子，表现其气魄宏大的事例太多了。我这里只想从毛主席的书法艺术创造，谈谈毛主席何以能够做到气魄宏大。

人做到气魄宏大不容易。人都太自信，都缺乏自知之明，所以才有那句话，人贵有自知之明。可是人们总是缺少这一点，再笨的笨蛋，也总喜欢自夸“过五关斩六将”。这不是气魄宏大，这是吹牛。气魄宏大不是不自量力的自吹自夸，盲目骄傲。气魄宏大是要有根据的，是要被实践检验的。

毛主席的气魄宏大，不是吹出来的，是真正的气魄宏大，它有坚实可靠的支撑点，经得起历史检验。以我的浅见，说三条。

一是毛主席的思想境界高。

毛主席是当时中国共产党内马克思主义水平最高的一位，就当时到现在的中国和世界而言，我看也是这样。马恩列之后，只有毛真懂马克思主义，主要是抓住了灵魂和要害。

就时代条件而言，传统书法毕竟是中国封建时代的一种艺术，从内容到形式都必然会打上那个时代的烙印，并必然会受到那个时代的历史条件的制约。精华是有的，是要继承的，但不能迷信，尤其在书法理论方面，更要有分析，有取舍。可惜，一般人对此认识还相当不足，凡是古的、老的，总是好的。这在中国，是一个常见的思想方法的问题。这个问题给了毛主席机会。毛主席是站在一个崭新的时代、从一个崭新的阶级立场去认识、去处理书法艺术的。推陈出新，有所突破，是历史的必然，也是历史的需要。毛主席做到了。

毛主席又有很高的文化素养。书法是文化现象，深刻理解文化现象，需要文化素养。毛主席具备这个条件。毛主席的丰富的文化素养和他的科学的世界观、认识论、思想境界相结合，其思维格局必然非同一般，高屋建瓴，势如破竹，自然表现出气势宏大。

如果说书如其人，是不是可以这样说，有毛泽东其人，才有毛泽东书法。毛泽东书法是毛泽东的必然的文化产儿。“毛体”姓毛。不姓毛，何来毛体？

仅靠思想高明还是不够的。二是毛主席做足了艺术创作的准备。毛主席不仅一直喜爱书法，体味书法，尤其在建国后着力研究书法。大书家舒同提供了这样一段故事。

“舒同陪毛泽东游济南大明湖，二人坐船在湖中游荡。舒同又问：‘主席，您见多识广，想必收藏了很多古人书法作品吧？能否评论一下？’毛泽东笑道：‘我收存了 600 多种拓本和石刻影印件，看过 400 余种碑帖。我特别喜欢王羲之、王献之的行书帖及怀素的草书帖。对于乾隆的字，虽然到处都有，但它有筋无骨，我不喜欢。乾隆时期提倡赵书，代表人物是张照。弘历的书法功底较深，但气格不高。那个时期风行馆阁体，评价不一，有人就认为是钻进了书法的死胡同。’毛泽东这番话，使舒同大长见识，豁然开朗。”（见冯都：《舒同与毛泽东的翰墨情缘》）

这个故事证明毛主席建国后是花了气力研究书法的。可以看出，毛主席是有其独到的书法理论的，而且，是站在古人的肩上继续攀登，不是跪在古人的脚下顶礼膜拜。毛主席不仅收藏丰富，更看过 400 余种碑帖，是进行了充分的比较研究，从而作

出了科学的批判继承。读帖就是研究。人们在谈论书法时，常讲苦练，少讲苦读。毛主席的路子是一个启发。不仅要练，更要研究，要思想领先。自然，书法艺术是硬功夫，来不得半点投机取巧，练，是必须的。但是，怎么练，是有讲究的。毛主席自然也是有空就练，这有他的服务员的回忆为证。但毛主席是活练，不誓死练。这是有很大不同的，甚至是根本不同。练字的人不少，但死练的人多，活练的人少，会练的人更少。所以，真正的书家也少。我们要向毛主席学习。

主席这个人，气魄是很大，但是，做事很踏实。搞书法，再次体现了这一点。我们去读、去研究主席的思想，这一点是要非常注意的。你看，他为了研究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，带了一班人，一字一句，认真研读苏联的《政治经济学教科书》，边读边议，互相切磋，真正体现了一种踏踏实实的学习风格和思维风格。

三是，我们还要注意到，毛主席在书法艺术的创造上，有一种坚忍不拔、不懈努力的精神。可以说，毛主席毕生喜欢书法，毕生追求书法。

天才是要有的。但是，仅靠天才是不够的。毛主席的字，也不是从小就写得好，青年时代的字，写得不错，但还谈不上书法艺术。我不赞成吹一个书法家，总是把他一生从小到老写的字都说成书法精品，都好得不得了。我不赞成这样的意见。因为这个意见不符和辩证法，既没有不平衡的观点，也没有发展的观点。就是大书法家，每次写的字，也是有区别的。毛主席就是这样的。毛主席从上世纪五、六十年代后，写的字特别好，和前期不可比。但是，就是后期的字，也还是有各方面的区别的。

毛主席晚年写的字特别好，所以称为大书法家。这是毛主席一生喜欢书法、追求书法的结果，是几十年努力的结果。毛主席的各方面的天才起了作用，但是，离开努力，也是不可能成功的。王力说毛主席不练字，没有根据，是瞎说，也不符合书法艺术创造的规律。成就天才，离不开努力。在书法艺术上，毛主席这样做了，毛主席成功了。

和上述这一问题有联系，最后，我还想再提一提毛主席进行书法艺术创造的重点论思想。

毛主席坚持对立统一规律，是两点论者，同时，又反对静止地观察对立统一，主张在运动中分析、认识对对立统一，是重点论者，而且是重点转化论者。在书法艺术创造上，毛主席也巧妙地运用了这些辩证思想。

中国书法随同汉字发展的历史也形成了书法发展的历史。从甲骨文、金文，到篆书、隶书、楷书、行书、草书，是一个历史过程。

汉字的发展史，即是连续的，是一个有联系的整体，又是可分的，有阶段的，可分析的。无论是镌刻的工具、书写的工具，还是汉字的字形，都曾随着时代的发展变化而发展变化。这是一个历史过程。割断这个历史过程不对，对这个历史过程不做分析，看不到这个历史过程的阶段性也不对。启功先生强调北碑是工匠刻在石头上的。刀刻，自然会产生那样的笔划特点，那是刀刻的必然结果。工具在起作用。如果忘记这一点，硬要用柔软的毛笔写出刀刻的效果，那是违背规律的错误要求。启功先生这样讲是有道理的，是对旧说的突破。

其实，就是用毛笔的书写方式，也有一个发展过程，也有许多重大变化，篆书和隶书的笔划造型、用笔方式不一样，隶书和楷书也不一样，就是楷书和行书，虽然联系密切，实际也不一样，草书就有更大的不同。这正是事物的必然现象，不一样，不一致，不平衡是绝对的。

那么，在练习书法时，怎么处理这种关系呢？是不是练习书法，一定要按汉字发展的历史过程去学习、去训练呢？人们常常在吹捧一位书家时，总是夸耀这位书家练习了各种书体，真草篆隶，无所不能。这种意见我不赞成。练习书法时，大可不必从最古老的文字练起，也不必各种书体都要学习。这一点，毛主席作出了榜样。毛主席

建国后主要就是研究行草，练习行草。没有在篆书、隶书、包括楷书上下大功夫。至于甲骨、金文，更未涉及。毛主席采取了重点论，集中精力攻克行草，舍其它书体于不顾。这是科学的辩证的思维方法。启功先生也表述过这样的意见，说自己只是会写楷书、行草，别的不会。这是符合客观事物发展规律的正确思维方法。我在前面说过，好多书法大家的楷书写得并不好，但是，行草写得好，写得漂亮，堪称书法大家。这正是这一规律的体现。毛主席专攻行草，在笔划造型的用笔上和整个汉字的间架结构上，反复研究，下大功夫，进行创造，终于成为一位大家公认的行草书法大家，而且，以“毛体”著称。

毛主席不仅选择了自己喜爱的行草作为他书法创造的重点，就是在书写书法作品时，也是在灵活运用辩证法。

毛主席的书法创造的一个特点是书法创造和诗词创造相统一，而且，主席自己也说这二者是能够相匹配的。这一点很重要。

毛主席的书法创造的意境和他的诗词的意境是统一的，是表达诗词意境的一种形式。正是从这个意义上看，主席的书法艺术，不仅是他的汉字书法艺术的表现，而且是他的中国诗词艺术的表现。通过生动活泼、变化无穷的书法艺术，把诗词所要表达的革命精神，高尚情怀，细腻感情更加形象地表现出来。诗和书在这里融合为一体。那点点划划，重重轻轻，大大小小，浓浓淡淡，不再是僵死的笔墨，而是灵动的鲜活的生命，是人民创造的一部惊天动地的史诗的画面。

毛主席的哲学，不是死的哲学，而是活的哲学。书法艺术中所体现的不平衡，所突出的重点论，都是有机联系的有生命的艺术统一体。毛主席的哲学，是真正的主观和客观相统一的哲学。

毛主席巧妙地把他的书法和他的诗词融合在一起。这恐怕是亘古未有的，是主席的一大创造。看主席书法，读主席诗词，使我不禁想起高亨教授 1963 年所作《水调歌头》：

“掌上千秋史，胸中百万兵。眼底六洲风雨，笔下有雷声。唤醒蛰龙飞起，扫灭魔炎魅火，挥剑斩长鲸。春满人间世，日照大旗红。

抒慷慨，写鏖战，记长征。天章云锦，织出革命之豪情。细检诗坛李杜，词苑苏辛佳什，未有此奇雄。携卷登山唱，流韵壮东风。”

毛主席笔下的诗，是这样，配上毛主席笔下的书法，不更是这样吗？

项观奇 2016 年 6 月 23 日 于马克思家乡红思虑克